

欽定古今圖書集成經濟彙編禮典典

第一百七十六卷目錄

射部考考一

儀禮一

戎政典第二百七十六卷

射部考考一

儀禮一

射部禮

鄭曰錄云所設春秋以禮會民而射於州序之禮謂之射者州鄉之屬鄉大夫或在焉不改其禮射禮於五德屬嘉禮

鄉射之禮 主人戒賓賓出迎再拜主人答再拜乃請

主人州長也鄉大夫若存焉則稱鄉大夫戒賓賢也語也出迎出門也語否也去賓以別事不言拜辱此為習民以禮樂不主為賓已也不謀賓者時不獻賢能事經也今鄉國行此禮以季春賜禮鄉老及鄉大夫三年正月獻賢能之善於王退而以鄉射之禮五物射養廉諸侯之鄉大夫既貢已於其君亦用此禮射而論器庶乎

賓禮贊許主人再拜賓答再拜主人退賓送再拜退還射宮省錄射事釋曰射宮者鄉序州序

是也知省錄射事者即下文云乃儀侯之導事也下言飲酒之事知不為飲酒事者以飲酒者止為射事故以射為主也

無介

射先飲酒于於射也其序賓之禮略乃席賓南而東上

不言於戶屬之間者此射於序釋曰自此以下至儀定論射前設席位有樂器及張侯之事也

衆賓之席進而西

言繼者用欲習衆庶未有所殊別席主人於階階上西面

許階東階

尊于賓席之東南亞斯案左元酒者加勺雁在其南東肆

助祭樂切地無足者也設尊者北面西口左商之也序陳也

設洗于階階東南北以堂深東西當東水在洗東柱在洗西南肆

梁室異也

縣于洗東北西面

此縣謂者也縣于東方特射位也但縣祭者于大夫之士無鐘

乃祭洗下縣不及地武

侯謂所射布也稱持古繩也武述也中人之述尺二寸侯射人謂其足也是以取教焉釋曰此以下論預張侯之事

不擊上下綱中掩束之

其事未至也

之參侯置侯儀之一西五步

容謂之參所以為獲者御矢也侯進五十步此

天子侯北十七西三丈

纒定

肉謂之羹定賓贊也謂狗熟可食

主人朝服乃速賓贊朝服出迎再拜主人答再拜退賓送再拜

連召也射賓輕也戒時元端今部國行此鄉射禮皮弁服禮禮為異釋曰自此至高檣北而各再拜論主召賓從已之事

賓及衆者速從之及門主人一相出迎于門外再拜賓答再拜

相主人家臣擯贊傳命者

揖衆賓

差卑禮宜異

主人以賓揖先入

以對與也先入入門右西面

賓獻衆賓衆賓皆入門左東面北上賓少進

引手曰獻少進差在前也本文皆曰揖衆賓

主人以賓三揖皆行及階三讓主人升一等賓升

三讓而主人先升者是主人先讓于賓不俱升者賓客之道也宜難也

主人階階上當楣北面再拜賓西階上當楣北面而各再拜

主人再拜至此堂

主人坐取爵於上能以降

將獻賓也。釋曰自此至主人降階主客拜論主人獻賓之事

賓對

主人坐取爵於上能以降

主人降階西面坐賓與辭降

主人坐取爵與酒洗南面坐奠爵于庭玉盥洗

賓對

主人坐取爵於上能以降

主人降階西面坐賓與辭降

主人坐取爵與酒洗南面坐奠爵于庭玉盥洗

主人坐奠爵于庭與執賓反位

復位西階上付

主人降階主拜送爵賓少退為屬

賓升階自西

賓北面而洗自外來

主人升階主拜送爵賓少退為屬

賓升階自西

酢上西階上坐堂賓拜大夫各拜坐祭卒酌拜大夫
答拜主人坐堂賓酌于西楹南再拜祭酒大夫答拜主人復降階降

大夫降立才賓南

主人揖讓以齒升大夫及堂賓皆升就席席工于西
階上少東集止先升北面立才其西

禮曰曰此至若黃商作樂之事
工四人二瑟瑟无相者皆人何瑟面鼓執越內弦右
手相入升自西階北面東工坐則若學後瑟乃降

也相者降立西方
主人立於解中西面

乃合樂周南關雎葛覃月出采芣采芣
不飲不食不問志在射鹿中樂也不略合受者
周南召南之風謂樂也不略其正也
工不與者既禮時也
樂正告上書乃降

主人酌爵于西階上
主人酌爵于西階上
主人酌爵于西階上

獲者適役執負俛低而後

司射還堂上騶西面作上騶射

還左還也作使也

司射反位不騶執事上射在左騶行當階北面揖及階揖上射无升三等上射從之中等

上射升堂少上上射升上射揖辭下

皆當其物北面揖及物揖皆方反地物還射中合足而依司馬適堂西不決遂相執弓

出于司射之南并自西階御楹由上射之後西南而立于物間右執箭南席弓命去侯

左執箭揚增舉也

儀者執箭許諾聲不絕以左手左手東面懸執兵而依

聲不絕不以宮商不絕而已約時賦侯宮儀猶也

司馬出于下射之南還其後階自西階反出司射之後適堂西揖弓變及位立立其射之南

射之後立于物間命去侯此物間南右西向適階階是前堂命去侯是乃閣下射之後流下射之東南行而適西階去若出約間西行則堂室上射命去侯是行于射間適之間而二人命去

侯也

司射還與司馬交下階階相左由堂上西階之東北面視上引命曰無射獲無復獲于射執司射退及位

乃射于射既發執弓去而后下射射於發以懸棄矢

中為獲也

舉旒以宮懸旒以商

立于物間西南面揖弓命取矢

取矢之事

獲者執旒司請聲不聽以旒負侯而後

侯弟子取人以旒指教之

司馬出于左物之南還其後階自西階還適堂前北面上下所設射之南命弟子復楹

乃設楹于中庭而當洗東肆

味肆結上頂

司馬由司射之南還其後階自西階還適堂前北面坐委有楹其楹乃引司馬從進當楹南北面中左右無上而乘之

無拊之也執事大夫左右上撫而四四數分之也

若夫下備則司馬又仰執弓如初升命曰取去不索

索儉盡也

弟子自西方面曰諾乃復未夫加于楹

增故曰加練獲者許諾至此弟子曰諾事同互射

司射傳杜下階西升清射于堂如初實許請資主人

射上若善射則遂告不實適階階上告于上人人與實為焉

子務傷大夫適者也告實曰主人復丁吉主人

上于所實射

上于所實射

上于所實射

上于所實射

上于所實射

遂告于大夫大夫無樂皆與十爲構告于大夫曰某御子

大夫皆與士爲構諫也來觀禮同爵自相與構則雖自辨別也大大亦上射而云御子子尊大夫也子謂樂者之在上者及君子來觀禮者也禮一命已下兩于都里

西階上北面作樂賓射

射使
司射降指什田河馬之南適堂西立比參構

射其會無構如三構
樂賓與射者皆降出司馬之南適堂西構三構而立東上大夫于構當上若有東面者到北

賓主人與大夫皆未降
賓未降者見其志在射

司射乃比衆構碎

樂賓射者降比之構乃備

遂命三構拾取取司射反位
反位者俟其相決遂來一構曰自此盡爲主論

拾取矢升堂構皆就射位之事

三構拾取矢皆相決遂執弓進立於司馬之西南

必相決遂者明將有射事

司射作上構取

作上者適當上構如作射

司射反位上構指進當北北面揖及構揖

當構揖南之東西

射

上射東面于射西面上射指進半橫射御手自弓而取一士兼諸別願御目與執弦而左立上反位東面

橫弓者南面弓也御手出弓下取矢者以左手在弓右手手從裏取之使也擊拜大於射當狼射既又當執弦上願射者手放而下備手整理也手言胡在作非胡周可也

手射是橫弓覆手自弓上取一個與其他如主射覆上由弓上取矢者以左手在弓右手從裏取之亦使

既拾取矢而皆左面南面構皆左進當構南皆左應北面指三挾一個

備南當構之位

揖皆左還七射於左

上射轉若左便其反位也下射左還少兩行乃西面

與進者相立相揖反位

曰左皆由進者之北

三構拾取矢亦如之後者遂取誘射之令兼乘六面取之曰授有司上西方而後反位

取誘射之左挾五個第十個受于東面位之後樂賓未拾取矢皆相決遂執弓揖三挾一個由堂西進構三構之南而立東面北上下大夫之構爲上

未據下也無實不拾者未射無福上安也言此者據實三構同備則射者後乃引有拾取矢也

司射作射如初一構指引如何司馬命左後復者許

諾司馬降釋弓反位司射發後一個去持典司馬交于階而手請復釋上儀

樂有故之辭司射既許射值執弓挾矢以擊射事備尚未知當殺之也今三構射象足以知之候發挾之者尸于不必也五釋曰自此盡共而發

發第一番射之事

賓射降指什西面立于東面之中東北面命釋獲者設出遂視之

視之當殺之

釋獲者執鹿中一人執弄以從之

鹿中謂射于樹也子座當兕中

釋獲者生設中南當構當西岸東面與受弄坐實八弄子中橫委其餘于中西南末與共而候

與還北面受弄反東面實之

司射遂進由室北而命曰子貢不釋

買魯中也十中以下釋弄也天文禮什備

上射指司射退及位釋獲者上取中之八算改買入算于于所執而依

執所取算

乃射者中則釋獲者坐面釋獲每一個釋一算上射于右子射于左若有餘算則反委之

委餘算時數與也委之各于中西

又取中之八算改買入算于中與執而依三構卒射

獲主人大夫揖皆由其階階揖主人堂西決遂執弓揖三挾一個實于堂西亦如之皆由其階階不揖上堂揖主人爲下射皆當其物北西揖及物揖乃射

南面揖皆由其階階上我階階揖實于西主大序

東宮釋弓說決拾髮反位升及階揖下堂揖皆就席

或言堂或言序亦為屏櫺互言也賓下人射大夫止於堂西

大夫袒決逐射以揖三板一個由堂西出於同射之西就其耦大夫為下射進耦少退揖如三耦及階耦先升卒射揖如升射耦先降階耦少退行釋弓於堂西耦耦逐止於堂西入次升就席

耦於庭下不並行俸九九在堂如下射之儀近其事得中

衆賓釋射俸皆如初司射所作唯上耦

於是言唯上耦者禮賓主入射亦伴之入射二耦卒射射於公及賓

卒射釋獲者逐以所執餘獲升自西階盡階不升堂告於賓曰左右卒射降位位坐委餘獲於中西與共而俸

司射不告卒射者釋獲者於是有事宜終之也餘獲餘算也無餘算則空耳俸俸數也

司馬祖決執弓升命取矢如初獲者許諾以居自俸如初司馬降釋弓反俸弟子委大夫如初大夫之矢則衆家之以下上皆焉

衆大夫大夫俸之是以不捨也求下階上則衆取之順俸使也據謂中央也求主人矢不可以

殊于家也言大夫之矢則天有懸澤也備氏貢楮矢筮其括今天下作尚

司馬矢如初司射逐西階釋弓去扑獲進由中東立于中階北面釋

釋弓去扑射事也

釋獲者東面中西坐先數者俸

則東面而復言之者為甚少南就右復

二簣為耦

一純曰取實于手上純謂純而委之

每委異之

又異之也曰委為下釋曰此謂以南北為極

一筭為升奇則又餘諸純下

與目前過大東面

學象數算實于左不一德以委實則異之

其餘如右復

司射復當釋獲者逐取釋獲者以升自西階盡階不升堂告于賓

若石勝則曰石質上左若左勝則曰左質上右以純

告曰石質于左若一純者上奇

若左右鈞則左右皆純一發門告曰左右鈞復復位

坐象數算實八算于中委其餘于中西與共而俸

司射逐堂西命弟子設簣

弟下舉簣升設于西楹之西乃釋勝者之弟子洗釋

升酌南面坐簣于簣上降拒純弓反位

不校爵略之也執弓反射俸不俸其黨已酌有畢

耦及衆賓勝者皆袒逐執張弓

不勝者其耦說決拾御于左手加弛弓于其之逐以執張巧言能用之也右夫執弦如卒射

因耦說決拾矣屢言之者是勝者也執弛弓言不能用之也兩手執射又下得執弦

司射先九位

三耦及衆射者皆與其耦進才射位北上司射作

升射者如作射一耦進揖如廿射及階勝者九升堂

先升等賢也少右辟飲者亦相飲之位

下勝者進北面取豐上之舉典少用立卒釋進坐

不勝者先降

與升飲者相左文上陪前屈出于司馬之南遂過堂西釋弓驛而候

侯復射釋曰侯復射者謂侯第三番射也

有執爵者主人使贊者代弟子酌也于既升飲而升自西階立于序偏

執爵者坐取贖實之反疑于豐上升飲者如初

每者酌酌以至于備釋曰云執爵者坐取贖實之者謂初飲也人疑于豐立贊者取此贖實之反疑于豐上云升飲者如初已不若如初故鄭云每者酌酌以至于備也

三覆卒飲實主人大夫不勝則于執弓執爵者取贖降洗升實立以授于席前

優射也受罰者不宜自尊別

卒解授執爵者反就席大夫伏則揚不升

以實主大夫饋亦在禮其升

若大夫之攜不勝則亦執馬以升升飲

尊者可以孤無能射

衆實既飲射爵者釋乃微豐與贖

微實餘也設置乃反豐上堂西執爵者反離于德

司馬洗爵升實之以降獻後者于侯

皆三祭為其將祭侯也祭侯之處也釋曰三處者下文右與左中是也

獲者員侯北面丁交臂司馬西面拜送爵

員侯員侯中也拜送爵下西面者辟正主也其設薦西面釋以兩為丁為受爵于侯薦之于位

文曰再拜受爵

獲者執爵使人執其薦與俎後之適右不設薦也

獲者以侯為功是以獻薦大謂主人贊者左設薦俎者也為設薦在東曰在西相當其北也

設新之

獲者而面生左執爵祭薦執爵取肺坐祭送祭酒

為侯祭也亦一手祭酒又止如大射

典通左个中亦如之

大夫祭左个夜中者以外印之至中若神在中也左个之西北二步東面設薦俎獲者薦右東面之飲

不再飲爵

不飲之者明其子侯之餘也立飲薦右近司馬於足司馬北面

司馬受爵奠之能復位獲者執其薦使人執俎後之爵設于之南

以降獻後者于其位少南薦備折俎有祭

下當其位得中釋曰日此畫又位論司射獻

獲之舉

獲者薦右東面升交臂射射北面拜送爵釋獲者就其薦至左執爵祭薦與取肺坐祭送祭酒與

射之西北面立飲不再飲射司射交臂贊者能釋獲者少西辟薦反位

辟薦少西之者為復射妨射射觀算也不辟俎

司射適堂西舉決遂取弓于階西候一个指以反位

為將復射釋曰自此畫又位論贊者為于番射

作之使拾取矢之事

司射去升倚於階西升請射於賓如初贊者司射降

摺仆由司馬之南適堂西候二耦及衆實皆且決遂執弓就位

位射位也不言射者以當序取先

司射先反位

言先三耦及衆實也既命之即反位不候之也

總不言先三耦于有倫取矢位無所先

三耦及衆實皆但決遂執弓各以其耦進及於射位

以禮與也今爰以為典

司射作拾取人三耦拾取大如初反實主及大夫

降俎如初主人堂東實堂西皆袒決遂執弓皆遂階

南面相俟而揖行也

及攝揖拾取矢如二耦

及攝揖拾取矢如二耦

及攝揖拾取矢如二耦

及攝揖拾取矢如二耦

及攝揖拾取矢如二耦

及攝揖拾取矢如二耦

及攝揖拾取矢如二耦

及攝揖拾取矢如二耦

夫不北面由便也

辛北面階三決一個

亦於三稱爲之位

皆已抵左還各由其塗反位

賓堂西主人堂東皆釋弓夫疑及階梅升堂揖就席

夫相夫遂執弓就其楹

降迎決遂於堂西就其楹於射位與之拾取夫

揖告進如三稱耦東面夫夫西面夫夫進坐說夫東

與反位而後耦揖進坐兼取乘夫順有而與反位揖

兼取乘夫者魯大夫不敢與之拾也相下相尊

君子之所以相托也

大夫亦坐亦兼取乘夫如其耦北面階三決一個

亦於三稱爲之位

揖退耦反位夫夫遂適序西釋弓夫遂升即席

大夫不序於下尊也

兼乘繼拾取夫告如三稱以反位 司射皆決一個

以進作上射如初一耦揖升如初

進前也最言還當上耦西面是言進將始互相

明也今文或言作升射 釋曰自此盡退中與有

而俟論第二專用升射之事

司馬升命去後獲者許諾司馬降釋弓反位司射與

司馬交於階前夫夫揖升請以樂樂於賓賓許諾司

射降階升東面命卒曰白以樂樂於賓賓許諾

東面於西階之前也不就樂且命之首傳尊者

之命於殿者遂號命之可也樂正亦許諾贊北面

不還以實在堂

司射遂適階間堂下北面命曰不設不釋

不與鼓節相應不釋算也獨射之故五節歌五

終所以將及夫一節之間當拾登四節四拾其一

節九以飽也

上射揖司射退反位棄止進東面大階曰奉賜虞間

若一

東面者進還鄉人節止鳴鑼國風召南之節篇

也射職曰駟虞者樂官備也其所有一發五經五

經子嗚鑿之言樂告賢者奏歌歡恩至尸之人

以充其官此于下之射節也而用之者大有樂賢

之志取其官也其他賓客鄉大夫則歌及燕聞若

一者唯節

上射不與許諾樂止退反在乃奉賜虞以射三耦卒

射獲壬入大夫乘獲射獲如初卒射降

皆應鼓與歌之節乃釋算降者乘責

釋獲者執轡獲升在左右卒射如初

司馬升命取夫獲者許諾司馬降釋弓反位射者委

夫司馬乘之者如初司射釋弓視算如初

算獲算也今文曰視數也

釋獲者以實獲與鈞告如初獲位 司射命設豐

設豐實雖如初進命獲者執強弓不勝者執弛弓升

飲如初 司射節出決遂上執弓石執一卒兼諸位

面蒙適堂西以命拾取夫如初

止變於射也

司射反位三稱及賓上尸夫夫兼賓皆坦夫遂揖取

矢如初夫不被獲諸弦射以退不反位遂授有司於

堂西

不決亦謂執之如司射也不以反射石授有司

者射滿單

揖拾取夫揖皆升就席

謂賓夫夫及兼賓也相俟堂西進之於西階之

前于大夫賓揖升人夫及兼賓從升立聆少退於

夫夫三稱及弟子自若留下

司射乃適堂西釋弓去升說決拾獲反位

釋曰司射之升在階西命卒上計於堂西之等

以其不復射故也

司馬命弟不說侯之尸下綱而釋之

且說侯也釋之不復射掩束之

命獲者以旌退命弟子退耦司射命釋獲者眾中與

算而俟

諸所退皆飲堂西備復射也雖以者旌復執

也獲者釋獲者亦退其薦俎

欽定古今圖書集成經濟彙編政典
第二百七十一卷目錄
射部彙考三
儀禮一
儀禮一

戎政典第二百七十七卷

射部彙考三

儀禮一

鄉射禮

司馬反爲司正退復鄉而直

當臨旅酬釋曰自此黨可止俾復成論射也

行旅酬之事故司馬反爲司正鄭云當臨旅酬也

樂正命弟子贊工即位弟子相工如其降車升自西

階反坐

贊工遷樂也降時如初入樂正反自西階東北

面

賓北面取俎西之饌與階階坐北面酬主人主人入階

席立於賓東坐奠饌拜執饌與主人各拜賓不祭

卒饌不拜不洗賓之遷東南面

所不階而禮殺也賓立飲

主人階上北面拜賓少退

少退少退還也

主人進受饌賓主人之西北北面拜送

射部彙考三

經濟彙編政典第二百七十一卷射部

賓揖讓席主人以饌進西階上酬人大夫士降席立於主人之西如賓酬工人之禮

其飲實降進西面而立鄉所酬

主人揖就席若無人天別受酒禮如之

長請以長幼之次酬衆賓

司正升自西階相旅作受酬者曰某酬某子

某者字也某子者氏也鄉酬者之子受酬者以

某子旅酬卜爲上尊之也香既得司正受酬者以

言某酬某子者則禮略於執酒飲酒言某子受酬

以飲酒爲主

受酬者降席可正退立於西序南東面

樂受酬者拜與飲者如賓酬工人之禮每遷酬在下

者皆升受酬於西階上

在下謂賓也鄉飲酒記主人之饗者西面

北才與無異爵然後與此實於賓

宰受者以解降樂於能可正降復位

釋曰自此盡唯賓論畢解於賓與大夫爲無異

爵之事

使二人坐解於賓與大夫

二人入之贊者

樂解者皆洗爵升賓之西階上北面者坐樂解拜執

饌與賓與大夫皆拜主人各拜解者皆坐於西階上

降降升贊解皆立於西階上其進東上贊與人夫拜

舉解者皆進坐贊於右

坐受之不敬授
賓與大夫解坐贊以與
辭解其上贊解

舉解者退反位皆拜送乃降賓與入人飲贊於其所

與

若不舉者盛禮已畢古文曰反坐

若無大夫則唯賓

長一人舉陳如無禮降爵之爲

司正升自西階階上受命於下人進西階上升而

請坐於賓

請坐欲與賓燕也取動也至此盛禮已既酒清

看飲強有力者猶倦焉釋曰自此盡少服北土

論請坐徵俎之事

賓解以俎

俎者君之臣者臣解之者不敢以其坐受贊者

反命於主人主人曰請徵俎贊許司正降自西階階

前命弟子俎徵俎

弟子當燕也俎者主人物者設之本賓解之使

其贊飲徵俎實也上言請坐於賓此言主人曰

互相解耳

司正升立於序端贊降階北面主人降席自南方階

階上北面夫降席階東南面

依弟升升受俎

賓取西階上司正降自西階實從之降遂立

於階西東面司正揖出授從者

授贊不從來者也右者與入飲食必歸其感者

所以厚禮之

第七六三册之〇六葉

主大取祖送投弟子弟子受祖雖自西階以東主人降自階西面立

正以東授主人侍者

大夫取祖送投弟子弟子以降自西階送祖從者大夫從之降立於賓南

凡言通者明取祖各自辨其席

衆賓皆降立於大夫之南少退北

從降亦爲將燕

主人以賓揖讓說離乃升大夫及衆賓皆說離升坐

說離者將坐空屨象屨不宜在堂也說離則經去爲其披地釋曰自此盡門外再拜論升坐行

無算爵賓辭送出之事

乃燕

燕進也所進者狗彘醴也燕設酌其所以案酒無算爵使二人舉酒實與大夫不與取賓辭飲卒釀不拜

二人謂尊者一人也使之升立於西階主賓與大夫將旅當執辭也卒釀若固不拜矣著之者嫌

坐卒酌者拜既酌此坐於席禮既設不復坐

執辭者受釀送賓之賓解以之大夫大夫之解長受

而錯皆不拜

錯者實主大之解以之大賓也實賓長之解以之大夫大夫其或尊者迭飲於少而已皆不拜受禮

又殺也

殺者與也

辯卒賓與以旅在下才於西階上

衆賓至未飲而餽主人之贊者大夫之未飲而

酬賓賓亦錯屨下使執辭者酌以其將旅解下以已舞於人也其夫若皆無贊則先酌主人之贊者

若皆大夫則先酬賓室而已執辭者酌在上階降復位

下受酬者不拜乃飲卒釀以賓之

言神者下其者贊則下單位當拜也大夫曰

酬者不拜

受酬者于拜受

禮殺雖受贊者之贊皆不拜

辯旅皆不拜

主人之贊者亦此旅旅雖有拜

執辭者皆與旅

嫌已飲不復飲也上使之勸大耳非遽下之思也亦自乃與與於旅也

卒受者以虛辭降於難執辭者洗并實辭反實於賓與大夫

復受之者與以飲酒爲歡醉乃止主人之惡也

今又無執辭及實與大夫之辭皆爲實實解解爲

之

無若衆

其合樂無太數

賓與樂不合未飲

亡既既其詞亡屬禮賓辭而出奏既既隨賓者

天子請侯以繼鼓去于鼓而已

賓降及階既作實出衆賓皆出主人送於門外再拜

拜送賓於門外西面賓不答拜禮有終

明日賓朝服以拜於門外

拜賜賜思慮已釋曰白北畫說下論息勞可凡之事

主人不見如賓報送從之拜於門外乃退

不見不象禮也拜辱謂其自備辱

主人釋服乃朝正

釋服說朝服服元端也息勞也勞乃止謂習之與及之飲酒以其拜日之勞倦也月令曰勞農以侍息之

無介

勞禮略略於飲酒也此已言記禮之異者

不殺

無相故也

使人進

連召賓

迎於門外不拜人拜不拜至不拜洗馬雖無如賓

辭主人主人不潔酒不拜無賓既獻衆賓一人舉樂

遂無算爵

言違者明其曰酬也賓坐實辭於其河饋者遂

受命於主人請坐於賓賓降說離升坐矣不言遂

請坐者請主上於無算爵

無問下

建饋者而已亡之

賓不與

時日至堂下尸衆也古文與傳採

微唯所飲

以古於鄉洗生君子可也

告語也。亦曰。大人在。或往者也。君子有美德
不仕者。

畢雅所有

用群見物

鄉樂唯欲

不飲。使頌取周忌之。詩在。所射

見大夫。則公士為

不敢使。鄉人加於大夫也。公士在官之才。鄉

賓主用。處不

使能。不宿戒

能者。欲於。事不待。宿戒。而習之

其牲。狗也

狗。取。傳人

官於。堂。東北

鄉。飲。酒。或曰。值。陽。氣。之。所。發。也

簪。浴。簪。者。王。禮。之

以。絲。為。簪。取。其。堅。潔

蒲。筵。緇。布。也

簪。傷。也。純。練

西。序。之。南。北。上

衆。衆。旋。於。賓

獻。用。爵。其。他。用。鐃

爵。尊。不。可。擊。也

以。爵。拜。謂。拜。既。拜。徒。猶。空。也。作。起。也。不。空。起。言

起。必。醉。主人

薦。蒲。用。蓮。五。股。不。織。橫。於。上。醴。以。豆。出。自。東。房。殿

長尺一丈

蒲。用。蓮。蓮。宜。乾。物。也。惟。以。豆。見。宜。蒲。物。也。職。贊

與。也。為。記。者。異。日。祭。橫。於。上。殊。之。也。於。人。為。縮。服

廣。狹。夫。問。也。古。文。職。為。職。今。文。或。作。植

俎。出。東。壁。自。西。階。升

狗。既。穿。於。東。方

賓。俎。分。俎。謂。主人。俎。右。奇。臂。肺。肺。皆。離。皆。右。體。也

進。膳

以。骨。各。肉。世。骨。也。賓。俎。用。肩。主人。用。髀。脊。賓。也

離。於。俎。也。陳。膚。理。也。進。理。謂。其。本。右。體。周。所。貴

也。若。有。罪。者。則。俎。其。俎。體。也

凡。舉。爵。三。行。而。不。徒。爵

謂。獻。賓。獻。夫。夫。獻。士。皆。有。萬

凡。奠。者。於。左

不。飲。不。飲。其。妨

謂。舉。者。於。右

便。其。舉。也

衆。敬。之。長。一。人。稱。洗。如。黃。禮

竹。之。於。其。黨

若。有。請。公。則。知。賓。補。夫。大。知。介。禮。無。請。公。則。大。夫。知

賓。禮

單。之。至。者。公。大。國。之。氣。也

樂。作。人。夫。不。入

後。樂。對。也

樂。子。與。立。者。諸

請。其。飲。之。不。也。齊。樂。子。同。於。賓。賓。鄉。飲。酒。正。曰

與。立。者。皆。薦。以。齒

三至一和而成聲

三人吹笙一人吹和凡四人也。謂。雅。曰。笙。小。者

謂。之。和

獻。主。與。賓。取。爵。於。上。罷。既。獻。賓。於。下。罷。其。至。則。獻。諸

西。階。上

賓。實。於。下。垂。十。復。用。也。今。文。無。與。笙

立。者。東。面。北。上

實。實

司。正。既。舉。而。應。請。其。位

實。實。於。離。南

三。稱。者。使。弟。子。司。射。司。戒。之

弟。子。實。實。之。少。者。也。前。戒。謂。先。射。請。戒。之

司。射。之。弓。矢。與。扑。備。於。西。階。之。西

便。其。事。也

司。射。既。但。決。逐。而。射。司。馬。階。南。命。侯。侯。逐。命。停。旌

若。最。行。也。古。文。曰。逐。命。獲。者。停。旌

凡。侯。天。十。熊。侯。白。質。諸。侯。侯。赤。質。大。夫。布。侯。畫。以

虎。豹。大。布。侯。畫。以。鹿。家

凡。辨。諸。獸。侯。也。高。射。則。張。之。邪。射。及。賓。射。當。張

米。侯。二。正。而。記。此。者。十。請。侯。之。辨。射。各。以。其。鄉

射。之。禮。而。張。此。侯。則。極。獸。侯。是。也。由。是。云。焉。白。質

赤。質。皆。謂。米。其。地。其。地。不。十。者。白。布。也。能。摩。虎。豹

畫。十。皆。正。面。畫。其。頭。象。於。正。鵠。之。處。耳。君。畫。一。臣

畫。一。屬。介。禽。屬。之。數。也。燕。射。射。熊。虎。約。不。忘。上。不

相。犯。射。鹿。鹿。豕。志。在。君。臣。相。養。其。兼。之。皆。毛。物。之

凡。畫。者。丹。質

賓。射。之。侯。若。射。之。侯。皆。畫。畫。氣。於。側。以。為。飾。必

先以丹末其地丹淺於赤射自總聞物長如箭其開弓距隨夫武

自協聞者謂射於岸也禮聞由央東西之節也物謂射時所立處也謂之物者物皆事也君子所

有事也長如箭者謂從畫之長短也箭大幹也長三尺與許相應射者進退之節也問容弓者射下

射相去六尺也步馳者物極者也始而足至東頭為距後足來前面有面為隨武蹄也尺一十

序則物當據堂則物當據註是制五架之厚也正中曰棟大曰楹前曰殿

命貨依者由其位註於殿者稱略

凡適堂西首出入於司馬之南唯賓與大夫降階遠西取弓矢

註尊者宜遠由便也

註旌德名也謹稱萬物入天子之所建也言者者

鄉射至於卒或於鄉

無物則以白羽與朱羽統短矢二羽以鴻影始士一

凡飲大於一揖之間橫之

司射在門西之北或馬無事不執弓

以不主射故也始射獲而未獲獲後獲後用樂行之

君不取人以漸士射於右

幅長如臂三寸厚寸有半能容其中蛇交章常

君正之類也交章者君子取乎於極士也有心背

幅極橫而承之而面主而承之南北當洗

射者有過則違之

通謂矢謂士人射時將去中人當制之令邪言

衆然以禮衆動民而射者中人本意在使士傷善

之心遠是曰輕之以非其於中庭而巳言以計

教劑

衆實不與射者不辱

取誘射之者假拾取大而斥無誘射之妄次而取

謂及有已禮成乃更進取之不相因也

賓主人射則司射預升至射即席而反位卒事

探賁主人止降者皆魯之也不使司馬據其升

鹿中矣而足旋旋計容為算擇獲者奉之先百

大夫降立於堂西以受射

尊大夫不使人列於射位

大夫與士射何讓禮

不與相殊於禮

耦少思於物

不大夫北也射禮然

司射釋弓矢視舉與獻釋後者釋弓矢

惟此二事休武士文釋弓矢耳然則預升降不

釋

射不主皮主皮之射者勝者又射之勝者降

禮射而以禮舉射也夫射實射所射是矣不主

皮者貴其容體比於禮其節比於樂下中為偶

也言不勝者降則不復升射也主皮者無侯或獸

皮而射之上於侯也尚者俾曰駁聞不可不習故

於侯持以聞之也聞者貴之也貴之者習之也

凡奪取惟陳於澤然後射大夫相與射也中者

禮不中也不取何也然所以貴

推讓之取也而賤勇力之取也取也於國中勇

力之取今之取也於澤宮揖讓之取也澤宮禮之

處非所於禮其射又士中此士皮之射與入于

武射張皮在賓射張五采之侯稱張張獸依

主人亦飲士西階上

射射爵而飲也己無俊才不可以辭聞

釋曰

此謂士人在尺勝之黨受罰許之時也

獲者之退正各務肺臆

獲者之退正各務肺臆

東方謂之右

獲者之退正各務肺臆

獲者之退正各務肺臆

獲者之退正各務肺臆

獲者之退正各務肺臆

依以擲畫爲面也

釋復者之祖折吾射皆有祭

皆皆獲者也祭祭肺也以言肺謂引肺不離嫌

無祭肺

大夫說夫求生說之

明不自警則也

歌騶虞若采蘋皆五終射舞舞

謂黍稷總射者黍實無數也每一耦射歌五終

也

右者於旅也

禮成樂備乃可以言語先王禮樂之道也疾令

大慢於禮樂之盛言語無節故追道古也

凡旅不洗

不洗者不祭

不盛

既旅士不入

從正禮也既旅則將燕矣十入齒於鄉人

大夫後出

十鄉人小於其實主之體釋口實主人衆貴

出後乃出故云不於其實主之禮

主人送於門外再拜

方者也用有五天官有幅廣二八二寸旁削

一十寸工記曰特入爲候廣與宗方謂中也

侯通五十寸三寸以爲侯中

言侯中所取數也其侯通以羅生面云者侯

之所取數宜用射器也正一寸者假中之博也

文改弓爲版也

倍中以爲射

射身也謂中之上才幅也用布各一先

倍射以爲左右古

謂十寸在居射旁謂之个左右出謂之舌

下舌十五寸

牛者牛其出於射者也用布三寸所以半上舌

者假人之形類也个集實个象足中人象臂

入尺張足六尺五尺四寸五分以此爲象也

凡鄉侯用布十六丈數起侯通五十寸以直達七

寸之侯用布二十五丈二丈道九十寸之侯用

小臣以中藝以授

君曾不措夫才使失授之稍屬

若欲君如燕則來爵

謂君在不爵之黨也賓飲君如燕實饜氣於公

之禮則大爵夾爵者君既卒爵復自設

君國中射則皮射中以制獲復白羽與木羽棘

可國中射也謂燕射也皮樹名以制豈復尚

文德也今文及樹爲繁醫棘爲結右文無以

於郊則國中以速獲

於郊謂人射也人射於大學王制曰小學在郊

富之左大學在郊則獻名如犧一角或曰如犧岐

路則謂曰孔唐以鬲析羽爲旌

於竟謂與鄰國君射也畫龍於護商文章也通

謂爲禮

大夫祀中各以其物復

唯君有射於國中其餘否

臣之習武事於君側也右文有作又今又無其

射否

君在人射則向也

不袒縮縮厭於君也今又無射

射

射

射

射

射

射

射

射

射

射

射

欽定古今圖書集成經濟彙編戎政典

第 一百七十八卷目錄

射部彙考四

儀禮大射儀

戎政典第 一百七十八卷

射部彙考四

儀禮

大射儀

部曰射五名曰大射者諸侯將自祭吧之事與其
舉臣以觀其禮數中者得與於祭不數中者不
得與於祭射義於五禮屬嘉禮

大射之儀 君有命射射

將有祭祀之事當射者告於君君乃命之曰射
有命教立由尊者曰擇曰自此蓋西秋論射前

預承諸官及張侯設樂射之事不言禮言儀者以
射禮盛威儀多故以儀言之

享取百官有事於射者

戒於百官

射人戒諸公卿大夫射司士戒士射與贊者

射人掌以射法治射儀司士掌國中之士治大
其戒命皆司馬之屬也珠戒公卿大夫與士辨貴

賤也禮在也士者執事不別者
前射三日幸天氣寧及日馬射人而祝祿

射 掌大家等之屬掌百官之徵令者可屬於天子
政官之屬凡太射則合其六攝澤清風澤歸極明
宮

司馬命人星候道與所設之以響士大夫大十參
七十五十設之各去其候四十北下

止舉人可馬之屬掌軍運道長途數者候諸所射布
也尊者射之以風下車侯卑者射之曰求為侯置
不道謂去室遠也容謂之乏所以為侯者之謂

急釋之信物每舉足者正應蓬所為勢必中也是
以風侯遠取象焉射記曰候道五十弓考正
曰弓之制六尺則此獵考六尺明求大侯熊侯

謂之大者與大者能侯同參講為熊侯也雖儀
者約而面而飾中天子人入人也十讀為軒侯者
狩馬射師也大夫射祭若已射樂侯士無臣祭不

射 遂命置人車張二侯天子之祭見揚於參參見射
於七十不及此或不繫生網設之西子化士刀之
用革

中車於天下宗廟之屬掌裝長車者亦使失侯
侯中節幸也也且其禮德所射之主射義曰馬

人君者以高君為大君者以高臣為大君者
以為父為天子者以為君為天子射中此乃能任
己位也馬之言教射也射者所以進己志或曰

射射各別之辨中中之為優是以所射於取取多
也准勝于日射射知來應則說云正者正也亦焉

名魯魯之謂各過曰為正且疑若禮之捷射者考

正記曰射人備侯新田供方象分其廣而為居一
焉則大侯之廣六尺侯侯之廣四尺八寸大
十寸射侯之廣方三尺二寸射小侯之廣方二尺

射中入之是尺尺二寸以射侯謂之侯侯去地一
尺五寸小侯去地二尺二寸小侯去地三尺

凡侯射而西方謂之大前射三日張侯謂之徵使
有事者禮志焉

樂人宿燕於前階車左祭西而背南笙鐘其南備管
南陳

笙猶生也東為陽中萬物以生春也律曰大英
下以合春對陽出部姑洗所以從春百物之神

實是以東方鐘聲謂之年首鍾而應之則禮曰凡
懸鐘於中為堵全為肆有鐘有磬全為編如鐘而

大奏擊以鼓為節

建鼓在階階西南鼓應鼓在其東南鼓

建猶樹也以下貫而執之樹之謂也南鼓謂所
伐而也應鼓應則鼓也擊而擊應應之擊小

鼓也在東便其先擊小後擊大也說不在東擊南
為君也

西階之西頌擊車而其南編其南鐘若南陳一建鼓
在其南南鼓則擊凡札

言成功曰頌西陳中萬物之所成春秋魯曰
夷則所以成歌九則手式舞法無射所以宜布

人之介也示民軌義大以西方鐘聲謂之頌頌始
也奏樂先擊西擊為首由也也論不言頌擊

不言東鼓與同若又也古七鐘為車